

马营镇人民政府

2018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保证宪法、法律、法规在全镇贯彻实施，组织动员全镇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社会全面进步，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2、执行镇党委、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的决议、决定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命令、决定。

3、领导所属各工作部门的工作。

4、改变或撤消所属各工作部门不当的决定和行政措施。

5、依法任免、培训、考核和奖惩本镇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

6、制定本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编制和执行本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领导管理全镇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行政监察、审计、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领导和协助管理中央、省、市、区驻本镇机关和企事业单位。

7、保护国有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和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8、向区人民政府呈报镇政府各工作部门的设置方案。

9、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与本镇有关的提案、意见、建议、批评等事项。

10、完成上级国家行政机关，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赋予的其他工作。

二、2018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聚焦工作主线，狠抓项目建设

一是围绕三大重点项目攻坚克难，明星村农户拆迁累计丈量425户，签订拆迁协议410户，拆除400户；妥善处理旭光村、东星村、朴西村、郭家崖村拆迁9户重点户和5户安置，保障了项目施工建设；企业拆迁突出高新二路至高新七路重点区域全面推进，签订拆迁协议161户，拆除106户。连霍高速项目完成新增6户农户拆除，补征下沟村、凉泉堡土地26亩，高新二路出口、八路出口征用土地103亩，连霍高速高新二路、八路出口项目及配套设施全面完工，将于近期全线通车；宝坪高速过境线项目涉及8个村910亩土地征用全部完成，拆除企业14户、农户11户，迁移坟墓183座，宝坪高速项目全线开工建设。郭家崖“城中村”改造一期改造范围涉及1-6组467户完成农户协议签订453户，拆除364户，涉及企业30户，签订协议27户，拆除25户；4栋村民安置楼于2018年10月28日封顶，计划于2019年10月启动村民返迁；高新小学于2018年9月1日建成投用，解决了郭家崖、凉泉等村和附近群众上学难问题。

二是全面做好项目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完成站南大道东段及镇政府等建设项目涉及朴东村240余亩土地及世纪景元三期地面附着物清表工作；完成站南大道东段管网、路面工程，迁坟294座；全力做好了连霍高速过境段、宝坪高速过境段、宝鸡高端装备产业园、高新一中高中部、旭光安置区、明星安置区、永清景秀、新城吾悦广场、世纪景元、天耀·雍华公馆、聚丰·高新首府、华夏·中央公园、岭秀崎居、市

民广场、西沙河公园、蓝山居等项目环境保障工作，项目建设进展顺利。

2、实施脱贫攻坚，力求取得实效

结合撤并村和村“两委”会换届，及时整合“四支队伍”帮扶力量，夯实帮扶责任，对标问题扎实整改，通过产业扶贫、教育资助、社会捐助、政府兜底等形式，年内实现脱贫23户70人。

一是积极实施教育扶贫，落实贫困户教育资助补贴33.37万元，全镇贫困户家庭涉及的111名学生中，除燃灯寺村冯晓锟因智力、温泉村代煜晨因患自闭症等两人未就学外，再无义务教育阶段辍学情况。

二是深入走访贫困户，解决住房及饮水保障。4户危房改造户已安全入住新房，全镇除姚家岭的马天录、廖家沟的姚有祥、温泉的代引全、凉泉的王宝琴因特殊原因，没有独立住房外，其他贫困户均有独立安全住房；全镇全面实现了自来水供给全覆盖，通过专业部门对饮用水检测，群众安全饮水均已达标。

三是重视医疗保障服务，动员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参加农合或城镇医保，镇政府出资7680元为5个被征地村30户78名群众购买了城镇居民保险；为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成员购买了“大病救助保险”；开展健康扶贫摸底，落实健康扶贫政策，有效解决了贫困户看病负担。

四是加大产业扶贫力度。制订了产业发展规划及年度产业脱贫计划，推广“合作社+贫困户”模式，先后为59户贫困户争取金融扶贫贴息贷款295万元、产业扶持资金72.06

万元；在黄家山、廖家沟、郭家村等村发展中蜂代养 21 户 1200 余箱，在燃灯寺、洙浴、朴南、袁家坪、凉泉等村安装光伏发电 63 户 460 千瓦，在袁家坪村实施生猪代养 10 户 230 头，燃灯寺村散户养殖生猪 2 户 40 头；以洙浴村为示范点新建樱桃产业示范园 500 亩，洙浴、柘沟、朴东等村新栽果树 147 亩，其中带动贫困户种植 21 亩。

五是开展技能培训，优先安置贫困户就业。分别在燃灯寺、朴南、温泉、洙浴等村举办脱贫攻坚就业技能培训班六期，培训贫困户和群众 300 多人（次），培训贫困户劳动力 89 人，公益性岗位安排贫困户就业 58 人；利用“1+7”公共资源，安置贫困户群众实现就业 65 人。

3、保护生态环境，提升宜居指数

一是积极实施黄家山、袁家坪和下沟村通村公路“油返砂”项目建设 6 公里，完成通村联网工程 7.696 公里；完善维修农村道路水毁路段，排查道路安全隐患 70 处，安装广角镜 22 个、减速带 274 米、警示标志及指示牌 72 个；在马营中线燃灯寺段及洙浴村组道路安装 B 级波型护栏 560 米；加强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理，聘请了 31 名道路养护人员充实到了

“1+7”队伍，兑现农村基础设施助力脱贫攻坚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39 余万元；围绕“新建增亮点，补植提标准”的目标，在永清村高铁桥地段栽植风景树 1.5 公里，完成凉泉村新修道路绿篱 400 米。

二是坚守生态环保红线，开展秦岭北麓生态环境集中整治，对季家沟原虹鳟假日酒店、鸡峰山水库袁德录养鸡场、燃灯寺山神庙等违规建筑依法依规进行了拆除，对西安天力

爆炸厂、海华爆炸厂和宝坪高速三标段柘沟弃土场开展持续整改，目前已全部整改销号；通过两轮摸排，排查甄别“散乱污”工业企业297户，目前完成整改提升54户、搬迁入园9户、清理取缔16户。

三是落实铁腕治霾职责，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落实工地“六个100%”及道路扬尘管控措施，清理拆除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70台；积极推进农村“五改”工作，年内完成农村改炕1327户，农村“电改暖”400户设备已安装到位；实施下沟村和燃灯寺村600户天然气入户工程，目前下沟村天然气入户工程已基本完工，燃灯寺村天然气入户工程正在加紧实施，预计年前工程可以实施完毕，有望按期通气点火投用。

四是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多方争取资金，朴南、袁家坪、黄家山、沙河沟等村污水处理项目已全面建成投用；袁家坪等4个村生态涝池项目正在建设；加强对连霍高速过境段高新二路、高新八路出口和钛谷路、宝钛路、渭滨大道等沿线及城乡结合部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年内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多30次，巩固了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每月集中开展油烟排放、露天烧烤、出店经营、垃圾焚烧、门前三包和集贸市场整治，整治街道乱摆乱放摊点，占道经营，出店经营，不断改善人居环境；年内处置办结数字化城管案件3633件。

4、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乡村振兴

一是全面完成了连霍高速、宝坪高速过境段征地拆迁建设和环境保障工作，连霍高速过境段将于12月底全线贯通，

宝坪高速过境段项目顺利建设，结合两条高速过境段情况，重新布局全镇道路交通，多方争取，补修旭沙路 0.6 公里，完成了下沟、袁家坪、黄家山等 3 个村“油返砂” 6 公里，旭黄路、马营中线、马营西中线改线扩建工程建成投用。

二是全面落实“河长制”、“湖长制”。辖区 5 条河流“河长制”、6 座水库“湖长制”全覆盖，与涉河 10 个村签订了《“河长制”管理目标责任书》，建立责任明确、制度健全、运转高效的河（湖）管理体系；扎实开展水库、河道巡查及整治工作，投资 40 多万元对清水河河道进行了清理疏浚，对沿河空地进行围网处理，配合环保分局对沿河偷排企业 and 不具备接入排污管网的污染企业进行查处，摸排涉河企业 88 户，组织清水河沿线 3 个村及 208 户企业生产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截污管网，封堵清水河排污口 43 个，封堵东沙河排污口 13 个。

三是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燃灯寺滴灌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151 万元，改善灌溉面积 300 亩；沙河沟农田灌溉工程完成投资 35 万元，新打机井 1 眼，新建 100 吨蓄水池 1 座，铺设管网 1800 余米，解决 340 名群众安全饮水问题，恢复灌溉面积 200 余亩；姚家岭安全饮水工程完成投资 30 万元，更换管道 800 米，维修 30 吨蓄水池 1 座，新建 5 吨蓄水池 1 座，安装净水机 4 台，解决安全饮水人口 170 口人；投资 71.7 万元对燃灯寺、季家沟水电站进行了增效扩容改造；投资 10 万元完成茵香河水毁滚水坝修复工程；发动群众能灌就灌，抗旱灌溉 9550 亩农田。

5、加强科教文卫工作，落实民生保障

一是积极宣传计生政策和新条例，规范简化计划生育登记程序，全年出生928人；兑现计生家庭和奖扶对象奖励扶助资金130余万元，办理计生户保险2526户6801人；减免计生家庭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1177户3089人；2018年度新农合参合19182人；开展生育登记服务，全年登记生育夫妇828例；开展第六轮母亲健康工程，共完成检查1316人，婚前检查116对，孕前检查200对。

二是围绕“我们的节日”组织开展群体性文化活动30多次、夏季秦腔纳凉晚会22场、广场舞比赛2场，参加市区举办的文化活动1场；建成村级文化广场49个，面积达6万多平方米；整治辖区网络文化市场，为全镇16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免费安装有线电视；对吾悦广场施工建设中发现的旭光村“旭光二号遗址”挖掘出的数件西汉时期青铜器文物进行了及时保护。

三是持续开展校园安全集中整治，严厉打击面包车、三轮车违规接送学生行为，对社会力量办学进行全面摸排和集中整治，经常性净化校园周边环境；完成“双返生”等劳动力转移培训600人次、实用技术培训1200人次；加大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完成2所公办幼儿园建设，年内投入使用2所。

四是落实劳动保障政策，促进群众创业就业。发动全镇16129名城乡居民参加了养老保险；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年检4710人；完成城镇新增就业322人、城镇下岗职工再就业151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7362人；处理劳动人事纠纷30起；完成温泉、永清、明星、朴西、凉泉和郭家崖村等被征地村社会保险费补贴申报和资金拨付1224万元。

五是落实民政救助政策，关心弱势群体生活。年内审核低保户76户191人，发放低保金78.66万元；发放各类补助资金1138.8261万元，确保了弱势群体能享受到各项政策；开展了退役军人信息采集工作，采集农村籍退役军人信息入库1018人、城镇籍退役军人信息入库160人。

三是完成了撤并村和村委会、村监委会换届选举，15个行政村选举出村委会成员79人，其中村委会主任15人、副主任12人；村监委会成员58人；村民小组长114人，村民代表600人；对35个宗教庙宇进行登记备案；拨付脱贫攻坚爱心超市经费15.72万元。

6、依法依规，加强执法监督整治

一是加强执法，查处上报违法占地94宗，配合高新国土局对2016、2017年度卫片图斑变更情况进行核查，并对燃灯寺郑平录养鸡场、赵会录花卉园图斑进行核实上报，强制拆除下沟机砖厂等4处违法建筑；对重新摸排的4户危房、11处地质灾害点（滑坡点）夯实了监测责任，在姚家岭、廖家沟、洙浴、燃灯寺等4个村危险地段制作了安全警示牌，落实了监测责任人；争取27万元对燃灯寺村山体崩塌和原洙浴村地质灾害点进行了治理；夯实汛期24小时值班动态监测责任，坚持渭河、清水河、茵香河、东沙河、西沙河等河流汛期监测，行洪期间坚持巡堤，疏散、引导河堤散步人员安全分流撤离，保障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是持续开展砂石场专项整治。先后对项目建设工地内的朴西砂石堆料场、永清砂石场、郭家村砂石场、原朴东砂石场和下沟砂石场进行规范整治，目前均已拆除生产设备、

料台，对原材料进行了清理、平整、降高、覆绿。

三是按照“严守红线、突出重点、分类处置、集中打击”的“大棚房”整治要求，对农业大棚、日光温室、连栋温室等进行了拉网式排查，对排查出来不符合“大棚房”标准的燃灯寺沁丰园花卉园、黄家山烧烤园、燃灯寺赵明锡苗圃依照“大棚房”治理标准进行依法拆除。

7、加强平安建设，营造和谐环境

一是健全信访维稳体系，坚持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活动，积极主动化解矛盾，全年共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4次，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9件；紧紧围绕“平安马营”、“法治马营”建设，开展“七五”普法宣传，开展反邪教、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有序开展平安建设“三个一”活动，对全镇19名严重精神病患者落实监管责任，在重点地段和关键时段开展治安巡防。

二是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己任，年内组织开展道路交通、食品药品、建筑工地、公共聚集场所、消防、非煤矿山、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危房危窑滑坡点、学校幼儿园及校车、城中村、群租房等安全检查8次；组织安全生产消防知识专题培训6场次，参训人数600余人，提高了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开展电动车和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组织东星、朴西村委会在居民小区设立电动车停放充电集中区域，积极预防和减少火灾隐患发生。

三是深入开展食品餐饮、药品及医疗器械、保健食品专项整治，以日常监管与专项整治相结合，强化日常监管，突出专项检查，严厉打击餐饮服务环节加工、销售假冒伪劣食

品和有毒、有害食品行为，全年共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10 次，全年新办理许可证 1108 户。

8、加强党的建设，提供组织和纪律保障

一是抓好思想引领，提高政治站位。加强镇领导班子建设，扎实系统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年内组织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 14 次；坚持民主集中制，每两周召开 1 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党建等工作；成立了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责任制的实施意见》，年内开展党建督查检查四次；每季度召开党建工作例会，研究解决党建工作的重点问题；年内开展了镇领导班子成员抓分管领域党建工作述职评议，班子成员坚持每月到党建联系点指导党建工作不少于 1 次、每季度参加党建联系点党员会 1 次、每半年到党建联系点讲党课 1 次；召开镇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 2 次。

二是抓好意识形态，加强队伍建设。按照中央、省市委和党工委部署要求，认真贯彻“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意见，结合实际细化落实措施，把教育党员、服务群众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全镇基层组织工作水平得到全面提升和加强；按照年度计划，组织镇村党员干部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大与各级媒体的联系协调，积极向高新区网站、市级以上媒体投送宣传稿件，宣传了工作亮点，杜绝了负面报道。

三是抓好制度建设，严肃组织生活。为各村选派了驻村指导员作为党建工作指导员，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双评”、组织生活会、远程教育“固定学习日”等，指导

村党组织制定活动计划，协助集中学习，促进基层党建工作提升；按照《陕西省发展党员工作规程（试行）》要求，举办发展对象培训班，按照“成绩为主、综合研判”的原则，确定了年度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严格按照《党费收缴使用管理规定》，按照“主动、及时、足额”的原则，全面完成了党费补缴、收缴、上解、管理等工作；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建立了台账，通过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及时向流动党员寄送学习资料，推送学习信息，确保流动党员的学习教育和组织生活不断档；严格落实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建立村干部年度考核和述职评议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三项机制”，对党建、脱贫攻坚、项目建设等工作表现突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激励，对在工作中因为客观原因失误的，及时容错纠错。

四是抓好整改提升，夯实基层基础。按照省市和高新区安排部署，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严格程序、严密组织，按期完成了撤村并村和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撤并了7个行政村，目前全镇下属15个行政村，各村党组织、村委会、村务监督委员会等组织运转正常；严格执行《村干部考勤及驻村工作制度》等制度，实行村干部全员备勤、轮流坐班制度，坚持对村干部到岗履职情况进行督查通报；对省市区党建工作督查通报的共性和个性问题，制定《整改方案》、《整改台账》，建立清单，坚持问题导向，狠抓整改巩固提升；对基层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全面推行“三大指数”积分制管理；严格执行“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工作法，加强党务、政务、财务公开和办事公开制度，实现了村级财务“村账镇

监管”全覆盖，邀请会计事务所审核记账，并聘请专业机构跟踪审计，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监督，进行公示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根据省市委和党工委村级党组织标准化建设要求，结合实际，分三批对 15 个村党组织进行标准化创建，年内燃灯寺创建为“示范村”，永清、朴南为“达标村”；朴西村社区服务中心已投入使用，探索城市化管理水平；加强了对大学生村官的教育管理，支持鼓励他们参加各类招考应聘，为组织输送了人才。

五是抓好执纪问责，持续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重要批示精神等新要求，坚持将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落实与重点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后，对新当选的村“三委”会成员进行了党风廉政建设专题教育，传达学习了中省市通报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典型案例，督促镇村党员干部以案促鉴学深悟透；组织镇领导班子成员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结合冯新柱案“以案促改”工作要求等，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加大脱贫攻坚、营商环境、生态环保等领域执纪问责，严肃查处扶贫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加大各类纪检、信访案件的调查处理。2018 年度共受理线索案件 32 件，其中上级转办 19 件，本级发现 13 件，镇纪委已办结 26 件，其中立案查处 10 起，受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1 人、党内警告处分 16 人、诫勉谈话 13 人、提醒谈话 10 人、约谈 15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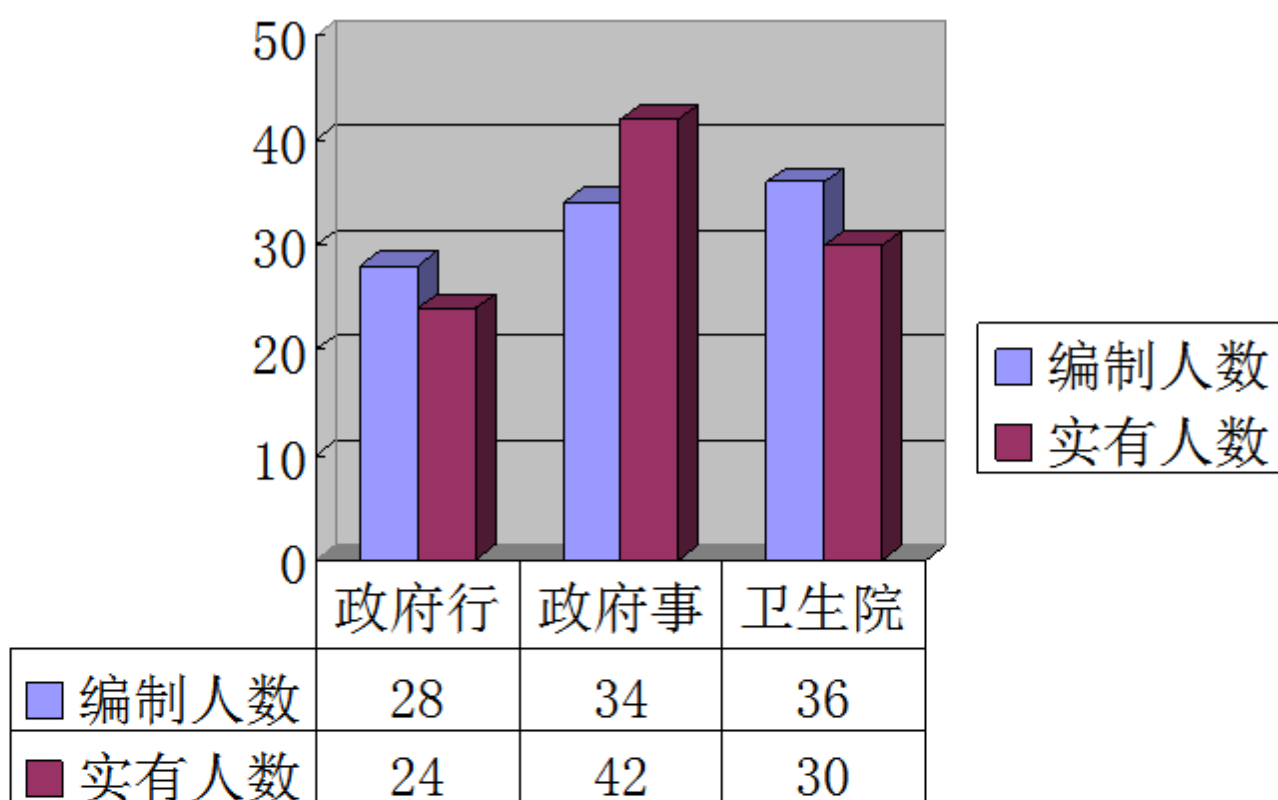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宝鸡市渭滨区马营镇人民政府行政和事业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宝鸡市渭滨区马营镇卫生院决算。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2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渭滨区马营镇人民政府
2	宝鸡市渭滨区马营镇卫生院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马营镇人民政府总编制 62 名，其中行政编制 28 名，事业编制 34 名；实有在职人员 66 人，离退休人员 25 人。马营镇卫生院编制 36 名，实有在职人员 30 人，退休人员 13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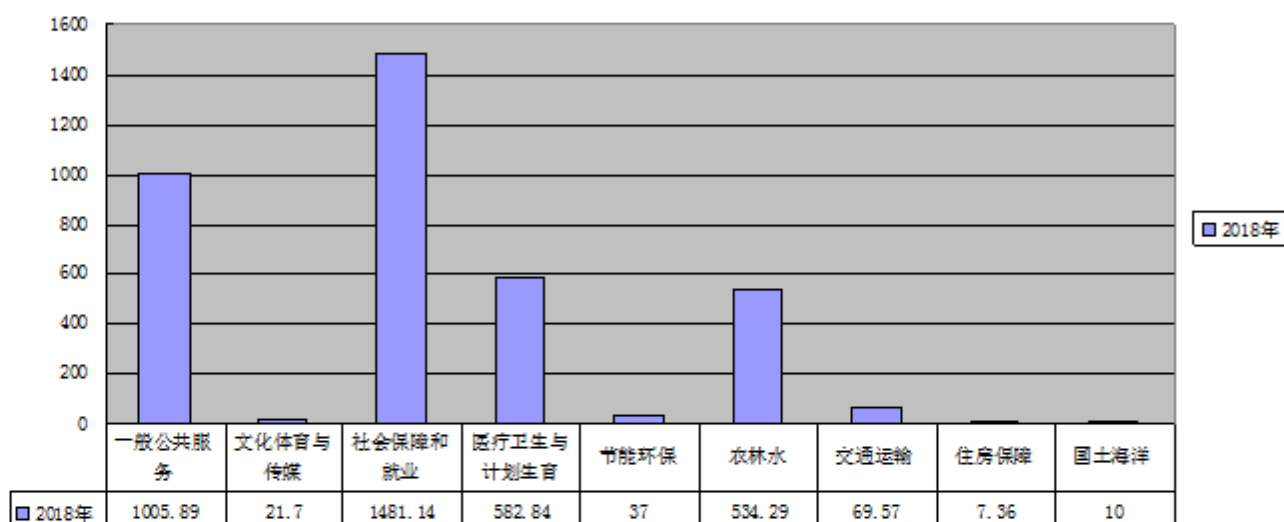
1. 本年度收入 3759.90 万元，比去年总收入 3313.92 万元增加 445.98 万元，增长 13.46%，主要是今年实施项目比去年数量上增加。本年决算支出 3949.38 万元，比去年总支出 3119.25 万元增加 830.13 万元，增加 26.60%，主要是今年实施项目比去年数量上增加。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本年度收入 3759.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5.89 万元，文化体育支出 31.8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1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2.84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37 万元，农林水支出 534.2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69.57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6 万元。（可采用图表进行辅助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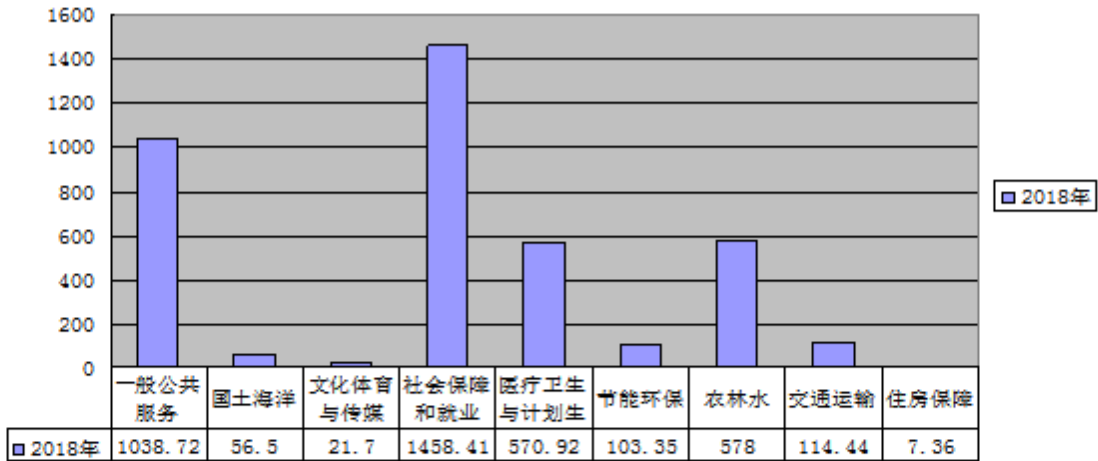
收入构成情况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可采用图表进行辅助说明）

本年支出 3949.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8.72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4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0.9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3.35 万元，农林水支出 57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14.44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6.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6 万元。

支出构成情况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759.90 万元，比去年总收入 3313.92 万元增加 445.98 万元，增长 13.46%，主要是今年实施项目比去年数量上增加。本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3949.38 万元，比去年总支出 3119.25 万元增加 830.13 万元，增加 26.60%，主要是今年实施项目比去年数量上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49.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8.72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4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0.9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3.35 万元，农林水支出 578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14.44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6.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6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

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07.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43.75 万元,公用经费 363.97 万元。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持平。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 万元,决算支出 3 万元,全面按预算执行。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无公务接待费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18 年底公务用车 1 辆。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没有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2)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2.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无培训费支出。

3.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会议费支出 0.55 万元。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 万元。。

2018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镇政府机关及所属站办重点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宝鸡高新区管委会		实施单位	马营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20	2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安排的全年各项重点工作任务			完成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安排的全年各项重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机关9个站办全部重点工作任务。		100%	100%	
		质量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质量		≥98%	≥98%	
		时效指标	全年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工作经费规模		不超过年度经费预算	未超过年度经费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上级业务部门及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8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 保证宪法、法律、法规在全镇贯彻实施, 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促进社会全面进步, 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执行镇党委、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的决议、决定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命令、决定, 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与本镇有关的提案、意见、建议、批评等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3759.90万元, 比去年总收入3313.92万元增加445.98万元, 增长13.46%, 主要是: 本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3949.38万元, 比去年总支出3119.25万元增加830.13万元, 增加26.60%, 主要是: 全年支出中, 基本支出3407.72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3043.75万元, 公用经费363.97万元, 全年三公经费支出3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 与上年持平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全面完成朴西及朴东等部分村民户的拆迁安置工作, 完成连霍高速过境段的征地拆迁及企业搬迁安置等工作, 建成高新小学, 按照投入使用, 保障附近适龄儿童入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2018年决算取数, 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数/财政拨款收入数)×100%	100%	100%	10	已完成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2018年决算取数,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不包含当年基本建设资金	<10%	377%	0	年初预算只下达了基本支出数, 项目资金及专项业务费后期追加形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预算执行系统执行情况	半年进度≥45%； 前三季度进度≥7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18年决算数。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20%	0	5	已完成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018年决算数。“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	100%	5	已完成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本年度资产使用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资产管理规范进行管理	严格按资产管理规范进行管理	4	已完成，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并定期进行盘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根据本年度实际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2018年预算管理办法执行	严格按照2018年预算管理办法执行	5	已完成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定性指标有工作任务全面完成时间;定量指标有工作任务完成率、定量指标有上级业务部门和群众的满意率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根据全年工作实际进行分析	定性指标100%,定量指标年初绩效表已列示	定性指标100%,定量指标年初绩效表已列示	35	已基本完成,应加强资金管理的绩效评价和管理。	
		项目效益 (20分)	20	效益指标中定性指标有市、区及全镇中心工作的全面完成		根据实际工作效果分析	定性指标100%	定性指标100%	20	已完成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15万元，比去年41.8万减少6.65万元，较上年减少16%，主要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2018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宝鸡市渭滨区马营镇人民政府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不涉密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张爱霞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没有政府性基金收支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01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3,759.9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8.7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59.90	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5、教育支出	
3、事业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0
4、经营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41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0.90
6、其他收入		10、节能环保支出	103.35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577.99
		13、交通运输支出	114.43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6.50
		19、住房保障支出	7.36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59.90	本年支出合计	3,949.3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92.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3.00
收入总计	4,252.38	支出总计	4,252.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59.90	3,759.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5.89	1,005.8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3.36	1,003.36					
2010301	行政运行	597.02	597.02					
2010308	信访事务	1.41	1.4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4.93	404.9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53	2.5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3	2.53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1.84	31.84					
20701	文化	31.84	31.84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31.84	31.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1.14	1,481.1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11.20	311.20					
2080205	老龄事务	288.20	288.2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4.00	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00	1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49	175.4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4	29.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5	146.35					
20807	就业补助	51.31	51.31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1.31	51.31					
20808	抚恤	555.14	555.14					
2080801	死亡抚恤	23.81	23.8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59.19	359.1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72.14	172.14					
20809	退役安置	113.25	113.25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2.03	112.0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2	1.22					
20810	社会福利	7.50	7.50					
2081001	儿童福利	5.61	5.6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9	1.89					
20811	残疾人事业	76.05	76.05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0.58	0.58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2.50	2.5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52	10.52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2.45	62.45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10.00	10.00					
20815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0.00	1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10	6.1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	3.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0	3.1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	2.5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6	2.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54	172.5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54	172.5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2.84	582.8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0.68	230.6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43.62	143.6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7.06	87.06					
21004	公共卫生	198.44	198.4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7.88	17.8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3.50	173.5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50	2.5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6	4.5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35	100.3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8.06	88.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29	12.29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6.36	16.36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6.36	16.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4	26.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2	11.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2	15.22					
21013	医疗救助	10.22	10.2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22	10.2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15	0.15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15	0.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7.00	37.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	2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	2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00	17.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00	17.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4.29	534.29					
21301	农业	75.60	75.60					
2130104	事业运行	6.46	6.4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0	3.00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6.16	6.16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24.50	24.50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22.50	22.5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2.98	12.98					
21302	林业	13.13	13.1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0.50	0.5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0.63	10.63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3	水利	78.00	78.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9.00	19.00					
2130310	水土保持	50.00	50.00					
2130314	防汛	9.00	9.00					
21305	扶贫	96.77	96.77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7.47	37.47					
2130505	生产发展	23.29	23.2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6.01	36.0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0.79	270.79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34.00	34.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36.79	236.7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9.57	69.57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9.57	69.57					
2140104	公路建设	59.52	59.52					
2140106	公路养护	10.05	10.05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0.00	10.00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10.00	10.00					
2200110	国土整治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	7.3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6	7.36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36	7.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4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59.9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8.72	1,038.72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0	21.7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41	1,458.41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0.90	570.9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103.35	103.35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577.99	577.99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114.43	114.43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6.50	56.5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7.36	7.36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59.90	本年支出合计	3,949.38	3,949.3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92.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3.00	303.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92.4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252.38	支出总计	4,252.38	4,252.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49.38	3,407.72	3,043.75	363.97	541.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8.72	1,038.72	923.57	115.1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28.19	1,028.19	921.04	107.16		
2010301	行政运行	591.38	591.38	507.23	84.16		
2010308	信访事务	1.41	1.41	1.4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5.40	435.40	412.40	23.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53	2.53	2.5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3	2.53	2.53			
20133	宣传事务	8.00	8.00		8.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8.00	8.00		8.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0	21.70		21.70		
20701	文化	21.70	21.70		21.7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1.70	21.70		21.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41	1,458.41	1,426.29	32.1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11.20	311.20	288.20	23.00		
2080205	老龄事务	288.20	288.20	288.2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4.00	4.00		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9.00	19.00		1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5.37	165.37	165.17	0.2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14	29.14	28.94	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23	136.23	136.23			
20807	就业补助	38.83	38.83	38.8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8.83	38.83	38.83			
20808	抚恤	555.14	555.14	555.14			
2080801	死亡抚恤	23.81	23.81	23.8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59.19	359.19	359.19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72.14	172.14	172.14			
20809	退役安置	113.25	113.25	112.03	1.2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2.03	112.03	112.0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2	1.22		1.22		
20810	社会福利	7.38	7.38	7.38			
2081001	儿童福利	5.49	5.49	5.4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89	1.89	1.89			
20811	残疾人事业	76.04	76.04	76.04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0.57	0.57	0.57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2.50	2.50	2.5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52	10.52	10.52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2.45	62.45	62.45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10.00	10.00	10.00			
20815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0.00	10.00	1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10	6.10	6.1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	3.00	3.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0	3.10	3.1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6	2.56	2.5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6	2.56	2.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54	172.54	164.84	7.7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54	172.54	164.84	7.7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0.92	461.42	453.85	7.58	109.5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0.68	143.62	136.05	7.58	87.0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43.62	143.62	136.05	7.5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7.06				87.06	
21004	公共卫生	189.40	166.96	166.96		22.4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5.38				15.3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6.96	166.96	166.9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50				2.5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56				4.5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35	100.35	100.3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88.06	88.06	88.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29	12.29	12.29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13.48	13.48	13.48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3.48	13.48	13.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4	26.64	26.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2	11.42	11.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2	15.22	15.22			
21013	医疗救助	10.22	10.22	10.2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22	10.22	10.2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0.15	0.15	0.15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15	0.15	0.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3.35	20.00		20.00	83.35	
21103	污染防治	86.35	20.00		20.00	66.35	
2110301	大气	66.35				66.35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0.00	20.00		2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00				17.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00				17.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8.00	407.48	240.07	167.41	170.52	
21301	农业	66.55	46.55	24.41	22.14	2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46	6.46	4.46	2.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4	1.64		1.64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6.16	6.16	6.16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20.00				20.00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18.50	18.50		18.5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3.79	13.79	13.79			
21302	林业	8.64	8.64	6.64	2.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64	6.64	6.64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2.00	2.00		2.00		
21303	水利	140.27	77.27		77.27	63.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00				4.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00				30.00	
2130314	防汛	9.00				9.00	
2130316	农田水利	20.00				2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7.27	77.27		77.27		
21305	扶贫	87.52				87.5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3.65				23.65	
2130505	生产发展	26.17				26.17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7.70				37.7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75.02	275.02	209.02	66.00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34.00	34.00		34.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41.02	241.02	209.02	32.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14.44				114.4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14.44				114.44	
2140104	公路建设	104.39				104.39	
2140106	公路养护	10.05				10.05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6.50				56.50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56.50				56.50	
2200110	国土整治	31.50				31.50	
2200111	地质灾害防治	25.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6				7.3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6				7.36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36				7.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07.72	3,043.75	363.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1.65	911.66		
30101	基本工资	553.04	553.04		
30102	津贴补贴	1.94	1.94		
30103	奖金	94.08	94.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0	2.00		
30107	绩效工资	45.60	45.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93	166.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2	13.92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49	26.4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5	7.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3.98		363.97	
30201	办公费	54.36		54.36	
30204	手续费	3.00		3.00	
30208	取暖费	12.17		12.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00		18.00	
30213	维修（护）费	141.88		141.88	
30215	会议费	0.55		0.5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8.64		38.6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9	福利费	33.38		33.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0		16.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0		32.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2.08	2,132.09		
30301	离休费	28.94	28.94		
30303	退职（役）费	471.22	471.22		
30304	抚恤金	23.81	23.81		
30305	生活补助	1,343.64	1,343.64		
30306	救济费	70.91	70.91		
30307	医疗费	180.77	180.77		
30310	生产补贴	12.79	12.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预算数	3.00	0.00	0.00	3.00	0.00	3.00	2.00	0.00	
本年支出数	3.00	0.00	0.00	3.00	0.00	3.00	0.55	0.00	
上年支出数	3.00	0.00	0.00	3.00	0.00	3.00	0.00	0.00	
增减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5	0.00	
增减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决算及比上年增减变动情况。

